檔號:SEC°ノ一[2]一一ノ
保存年限機關憑證逾期(開始:2001-05-02,截止:2003-05-02)

1066-3139

電子公文 秘書室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函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二月十八日
發文字號：（九三）北科大育字第0935000274號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教育學程中心業奉教育部核定自九十三年二月一日起更名為「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」，敬請　查照並轉知所屬單位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學、師範學院、福建省政府、教育部中部辦公室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本校各單位、師資培育中心

校長 李祖添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忠孝東路三段一號
傳　真：（〇二）二七八一二八九七
承辦人：林燕芬　分機四〇〇二

93.年 2.月18日暨收文總字第 0930001214 號

93年02月18日
11時43分22秒
1-1=[C1F17BB46510C739]